

桃園市政府新聞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劉立宇
電話：03-3322101#6260
傳真：03-3335284
電子信箱：1004231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9日
發文字號：桃新行字第113000203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7300E_1130002038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新聞傳播處「113年5月份公共服務政策溝通短片合輯一覽表」1份暨下載網址 (<https://reurl.cc/8v38Kj>)，請惠予協助運用貴機關電子看板播出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新聞傳播處113年4月25日院臺聞字第11350083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一覽表詳如附件，因該處託播之短片涉及音樂著作等公播權等，請協助於113年5月1日至31日期間下載運用，5月31日後勿再播出。

正本：本府各一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新聞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電
交 2024/04/29 16:18:36 文
章

總務處

113/04/29 11:40



1130002794

有附件